

關於立法會顏奕恆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土地工務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2022年3月31日第334/E253/VII/GPAL/2022號公函轉來顏奕恆議員於2022年3月24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2年4月1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城市總體規劃（2020-2040）》已公佈，未來，在開展詳細規劃時將落實未被利用土地的用途，會基於規劃區人口的結構來配置相應的公用設施和休憩空間，打造宜居社區，提升居民綜合生活素質。土地工務局在進行詳細規劃工作時，會依法進行公開諮詢，徵求市民意見。至於尚未落實永久用途的土地，如條件合適，工務部門可應職能部門的臨時用地申請，將有關土地交其作臨時公共設施用途。

而市政署會配合城市總體規劃的整體方向，在分區的詳細規劃階段向工務部門提供意見，共同推動各區休憩空間的配置及建設，引入合適多元的休閒設施，以滿足公眾需求。

為優化和完善本澳公園及休憩設施，市政署會持續審視休憩空間的現場條件、功能性、實用性及安全性，選擇及配置合適的設施，如

遮陽遮雨設施、安全防護及配套設施等，以創建無障礙、安全及舒適的休閒空間。

市政管理委員會主席

戴祖義
José Tavares